（C）

对政协盂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108号提案的答复

吉日木图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建设盂县多功能体育馆的建议》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感谢你对我县体育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，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印发全民健身计划（2021-2025年）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21〕11号）和《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民健身实施计划（2021-2025年）的通知》（晋政发〔2022〕4号）精神，全方位推进我县全民健身事业高质量发展，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健身和健康需求，我县制定《盂县全民健身实施计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》。

“十四五”期间，全县计划新建1个体育公园（内设康养广场、健身步道、羽毛球场、篮球场、足球场、乒乓球场地、八段锦广场、太极广场、健身器材场地等），该工程目前已完成项目选址（地址在水神山北路、阳泉北站东南方向）、项目立项、可研批复、土地划拨等相关手续正在逐步办理，工程总造价为7600万元，资金来源为申请国家资金及县财政资金。目前我们一直在积极争取推进"盂县体育公园"工程项目启动工作，完善体育场地设施建设项目。为充分发挥体教融合的优势，根据县委、县政府的安排，2024年3月至5月在体育中心三层新建了盂县青少年激光枪运动项目的射击馆。

建议政府将体育场馆建设作为重点民生工程，纳入“十五五”规划，逐年增加投入分步实施；要按照“绿色、休闲、娱乐、健身、赛事”综合要求做好体育场馆的规划。不断丰富体育场馆运营的内容和手段。“以体为主、多种经营并存”，推动体育竞赛表演、健身、培训等体育产业发展，大力推动体育与金融、文化、科技、旅游的融合，全方位、大尺度开放，力求共生共伴共赢。

开展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提升行动，提高全民健身设施智慧化服务水平，建立健全场馆运营管理机制，改造完善场馆硬件设施，做好场馆应急避难（险）功能转换预案，提升场馆使用效益。加强对公共体育场馆开放使用的评估督导，优化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绩效管理方式，加大场馆向青少年、老年人、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开放的绩效考核力度。做好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工作。

盂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

2025年8月18日